

证券代码:300431 证券简称:暴风集团 公告编号:2018-134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2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7日书面通知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鑫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鑫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300431 证券简称:暴风集团 公告编号:2018-135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7日书面通知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冯鑫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300431 证券简称:暴风集团 公告编号:2018-136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七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星期日)召开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名称: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2018年12月28日上午10:00-12:00
(1)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8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8日15:00至2018年12月28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51号亨亨科技大厦13楼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电子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众投资者可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7.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24日(星期一)
8.出席对象:
(1)2018年12月24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上述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师。
9.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表决开始/结束时间/投票日期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00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6日(星期二)上午9:30-12:00,下午13:00-18: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51号亨亨科技大厦13楼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登记手续:
(1)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一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法人代表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办理登记手续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详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须在2018年12月26日(星期三)下午 18:30 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证券部(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5.信函登记: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51号亨亨科技大厦13楼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100191(信封请注明“姓名+字”)、电话:010-62390066。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兆辉
联系电话:010-62390066
传真:010-62306697
邮编:100191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51号亨亨科技大厦13楼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2.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人员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2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
1.投票代码:365431
2.投票简称:暴风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8-085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271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事项
1.请公司说明,公司以1.32亿元收购湖北武汉之行体育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之行”)的股权,成为其控股股东,2018年12月2日,你公司发布公告称,拟以1.32亿元转让持有的之行50.01%股权,除陈光耀,作为包括你在内的股权受让方2.0亿元以及业绩承诺权利受让1.2亿元,预计支付2018年度生产经营亏损1.3亿元,经与之行2018年度审核后,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等有关规定,现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一、根据前期公告,公司于2016年6月初收购之行按照原溢价率对标的公司进行估值,即以标的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为基础,以15倍市盈率确定估值,整体估值确定为36亿元。而根据湖北之行股权转让协议,经资产评估师采用收益法,承之行评估价值分别为3.98亿元、3.70亿元。本次资产评估方法不一致,且评估假设前提存在较大差异,请公司说明评估方法、评估参数选取的合理性,以及收益法评估过程中评估参数的选择依据,并对评估参数影响较大的各项参数进行敏感性分析,同时请公司提供近期公开市场相同或相似行业的资产的评估情况进行比较;(3)请公司提供标的资产近三年经营及业绩预测实现情况,说明前次收购股权公允价值评估的合理性。请结合反馈意见。
二、根据公司公告,杰之行自2017年以来新开多家位于核心商业区的大型集合店,销售费用、人工成本持续攀升,并列新店销售数据尚未培育成熟,同时实体店运营对资金需求较大。对此,请公司:(1)以何种形式补充披露杰之行自2017年以来新开店铺的名称、地址、开业时间,投入资金情况;(2)对主要新开店铺的取得收益,培育成本,预计回报期进行评估,审慎评估,并说明公司对此出售杰之行股权的主要考虑;(3)截至目前公司杰之行提供担保余额为1.5亿元,请公司对杰之行及相关方的偿债能力进行核实并说明。
三、杰之行前次公告称,公司承诺杰之行2018年净利润不低于5000万元,三年净利润合计不低于2.1亿元,杰之行2016年实际净利润5119.60万元,2017年实际净利润为4075.49万元,2018年前三季度净利润为-1189.42万元,公司预计2018年业绩承诺无法实现,同时,公司定期报告披露,杰之行亏损金额总计2.34亿元,未计提减值准备。请公司结合实际情况,补充披露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说明商誉计提减值是否审慎、充分。
请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披露回复,并于12月17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回复公司,同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根据你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就《问询函》进行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3日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2.股东根据提供的证券账户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2规则指引栏目查看。
3.股东根据提供的用户名和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投票权。
附件二: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电话/电子邮箱:	备注: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公司)出席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公司)对以下议案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

提案名称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表决说明:
一、在提交对总的表决结果栏用“√”选择,每一提案限选一项,多选、不选或使用其它文字及符号的视为弃权统计。
二、委托人有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三、个人股票名称、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四、身份证复印件或执照号码。
五、委托人持股数量。
六、委托人股票账户。
七、授权委托书: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八、委托人(签字)。
九、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300431 证券简称:暴风集团 公告编号:2018-137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公司客户结构不断丰富,为进一步加强应收款项的管理,结合公司的客户特点和应收款项的结构、客户信用及回款情况,同时结合行业公司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标准,公司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进行了充分的评估,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进行调整。
(二)变更日期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三)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会计估计: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单项金额占期末应收款项总额10%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往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并结合年末资产减值测试数据比例输出最佳估计
组合2 余额百分比法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应收款项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25	25
3年以上	100	100

②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	0	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期末余额10%以下,如该组合出现某些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该账龄段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导致该组合应收款项坏账按照既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变更后会计估计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单项金额占期末应收款项总额10%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往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并结合年末资产减值测试数据比例输出最佳估计
组合2 余额百分比法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应收款项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100	100
3年以上	100	100

②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	0	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需要对以前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日后财务状况有一定影响,由于目前无法确定2018年年末应收款项余额及账龄分布,故暂无法确定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对2018年度利润表指标影响的具体金额。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会计准则变更会计估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因此,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相关解释的规定并结合了公司实际情况,变更依据充分、可靠。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会计估计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的合理变更,变更依据充分、可靠。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暴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64 证券简称: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2018-072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适时购买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东方财富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的基本情况
1.产品基本信息
2018年12月10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理财产品协议书等相关文件,运用闲置自有资金2000万元购买保本收益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发行方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天)
1	中国工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保本浮动收益(CNY801407)	中国工商银行	保本收益型	2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2月10日	2019年1月24日	3.30	44

二、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产品格遵守审慎投资策略,选择与商业银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影响因素,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定期与商业银行、监事会有权对其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前次产品于定期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和收益。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合理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证券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18-112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收购北方稀土相关资产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摘要:
●为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优化配置各类资源要素,减少同业竞争,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拟依据资产评估结果确定收购价合计120,302.54万元(不含税),收购北方稀土与北方稀土相关的采矿权和资产。
●本次收购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行为,收购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拟提交2018年12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一、交易概述
2018年,包钢(集团)公司下发了《关于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包钢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实施规划》,明确了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稀土”)的发展定位,即公司为铁、有色金属、煤炭等上游矿产资源和相应产品的唯一整合方,北方稀土为稀土冶炼、分离及应用业务的唯一整合方。近年来,公司按照包钢(集团)公司的总体规划,不断加大资源储备力度,大力开发“稀土+磁”资源,有力地提升了包钢稀土水平,为增加稀土产量”量、持续提升加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今年,公司开发了北方稀土包头稀土稀土厂一期建设用于生产稀土氧化物,为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优化配置各类资源要素,减少同业竞争,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和收益,公司拟收购稀土集团与稀土选矿有关的采矿权和资产。
二、交易对方介绍
名称: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国辉
注册资本:36.32亿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河大街83号
经营范围:稀土精矿、稀土深加工产品、稀土新材料及稀土应用产品;磁粉矿及其深加工产品;冶金产品、煤炭及其加工产品、化工产品、光电产品经营;设备、备件的生产、采购与销售;稀土企业高新产品、出口产品;技术的开发与应用,推广、转让、技术、信息服务;分析检测、检测认证、整理;自有房产经营等活动;股权投资。
北方稀土是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包钢(集团)公司持有其39.92%股权。(为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北方稀土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违约风险。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北方稀土稀土厂一期建设用于生产稀土氧化物,北方稀土稀土稀土厂,白云博宇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和相关资产,标的资产产权清楚,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质押权利限制的其他情况。
截至2018年10月31日,交易标的账面价值如下(数据未经审计):

资产项目	账面原值	已计提折旧/摊销	已计提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一、存货	74,666.54			74,666.54
其中:稀土矿石	73,734.96			73,734.96
材料物资	931.58	829.30	-102.28	-108.08
二、固定资产	9,193.42	13,662.95	3,469.53	37.74
其中:房屋建筑物	5,623.28	8,346.34	2,727.06	68.51
机器设备	3,571.14	4,316.61	747.47	207.78
三、在建工程	626.29	83.01	-543.28	-66.75
资产总计	84,486.25	12,020.54	3,884.29	42.39

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值为120,302.54万元,评估增值35,816.29万元,增值率42.39%。双方同意以评估价值作为本次交易总价。本次交易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及债务重组。
五、交易作价及权益归属
本次交易总额为120,302.54万元(不含税),双方约定2018年12月31日前以现金、银行承兑汇票或债权抵顶等方式完成价款支付,完成支付收购款项支付后,双方在资产评估师办理资产移交。
六、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收购北方稀土资产,可降低稀土精矿生产成本,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和收益,提高了公司在集团内部对稀土资产的掌控力,且有效避免了同业竞争,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符合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
七、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8年12月12日,北方稀土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了《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相关交易公告》。公司管理层原定2018年12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待董事会批准后,签署相关协议,并交割相关资产。由于该事项尚未取得董事会批准,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2日

中信保诚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保诚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信保诚稳益
基金代码	003287
基金管理人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2018年10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信保诚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 基金名称:中信保诚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中信保诚稳益 基金代码:003287 基金管理人名称: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公告日前一工作日基金份额总额(单位:人民币元)	1,169,905,160.04
截止公告日前一工作日基金份额总额(单位:人民币元)	89,227,707.70
截止公告日前一工作日基金份额总额(单位:人民币元)	4,282,012
本次下阶段基金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股基金份额)	0.34
0.34	0.34

注:根据中信保诚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每次收益分配比例详见届时基金管理人发布的公告。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关于平安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大额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平安惠盈纯债
基金代码	002795
基金管理人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投业务的原因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投业务的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投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了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自2018年12月13日起,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投业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18-121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财政部联合下发《关于公布2018年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名单的通知》(工信部联科发【2018】420号),根据该通知,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评“2018年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详见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www.mit.gov.cn>)。
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以下简称“示范企业”)是指符合《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的,在企业技术创新、研发投入、研发平台建设、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产学研合作、企业文化建设、社会公益等方面具有示范带动作用,对促进我国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新材料、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等领域自主创新,提升我国自主创新能力,推动我国产业结构调整,具有重大示范意义,对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带动行业发展具有重要示范意义,对促进我国产业结构调整,具有重大示范意义,对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带动行业发展具有重要示范意义。
公司获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是公司技术创新、研发投入、研发平台建设、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产学研合作、企业文化建设、社会公益等方面具有示范带动作用,对促进我国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新材料、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等领域自主创新,提升我国自主创新能力,推动我国产业结构调整,具有重大示范意义,对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带动行业发展具有重要示范意义。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13日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发行方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理财产品金额(万元)	到期本息(万元)
1	中国工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保本浮动收益(CNY801407)	中国工商银行	保本收益型	2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1月25日	2018年11月25日	3.90	17000	336049.96
2	中国工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保本浮动收益(CNY801407)	中国工商银行	保本收益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1月25日	2018年11月25日	3.80	1000	10986.30
3	中国工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保本浮动收益(CNY801407)	中国工商银行	保本收益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1月25日	2018年11月25日	3.90	1000	19879.73
4	中国工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保本浮动收益(CNY801407)	中国工商银行	保本收益型	2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1月25日	2018年11月25日	4.00	2000	365095.89
5	与利科科技结构件产品(CNY517)	中国工商银行	保本收益型	2000	自有资金	2018年11月11日	2018年5月23日	浮动收益	2000	227213.82
6	中国工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保本浮动收益(CNY801407)	中国工商银行	保本收益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8月21日	2018年8月21日	4.33	1000	11931.40
7	与利科科技结构件产品(CNY517)	中国工商银行	保本收益型	2000	自有资金	2018年8月11日	2018年8月11日	4.55	2000	229369.86
8	中国工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保本浮动收益(CNY801407)	中国工商银行	保本收益型	2000	自有资金	2018年6月5日	2018年12月10日	4.00	2000	41264.79
9	中国工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保本浮动收益(CNY801407)	中国工商银行	保本收益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7月4日	2018年10月8日	4.55	1000	19671.23
10	中国工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保本浮动收益(CNY801407)	中国工商银行	保本收益型	15000	自有资金	2018年7月9日	2019年1月21日	4.20	未到期	—
11	中国工商银行-人民币理财-保本浮动收益(CNY801407)	中国工商银行	保本收益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8年8月22日	2018年11月22日			